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公司全体监事勤勉尽责、忠于职守，对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六次监事会会议，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报告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审议议案
1	2020-4-16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 《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5. 《关于〈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9.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2020-4-29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0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2020-6-15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2020-8-26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审议议案
5	2020-8-31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北西麦食品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6	2020-10-29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0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二、 监事会对本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日常监督等方式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和重大事项决策工作等进行了监督。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规范运作，经营决策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

（二）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

（三）检查定期报告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价格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核查情况

监事会对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查，认为：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2020 年度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监督，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合理使用和有效管理，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去向合法合规，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该制度得到了严格执行，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以及受监管部门的查处和要求整改的情况。

（八）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报告期内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三、 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一如既往地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监督职责，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重点关注财务状况并监督公司重大投资、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事项，确保公司依法运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